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简报

第 13 期（总第 508 期）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6 日

【特别关注】

陈建春率队赴成都市新津区调研指导地方志工作

3 月 3 日，省地方志办党组书记、主任陈建春率队赴成都市新津区调研指导地方志工作。省地方志办综合处、市县志工作处、省情信息工作处有关人员参加调研。

在新津区，陈建春一行先后前往宝墩遗址考古工作站、中国天府农业博览园，参观宝墩遗址与宝墩文化展、天府农耕文明主题展、脱贫攻坚主题展，并听取成都市、新津区地方志工作情况汇报。

陈建春指出，近年来，成都地方志系统工作发生较大变化、取得较好成绩，许多工作面貌一新。一是进一步深化了对地方志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强化了首位城市的担当；二是加强了队伍建

设，干部队伍的事业心、凝聚力进一步增强；三是推出了一系列新的举措，建设方志分馆、社区微方志馆、创新开展“智慧方志”应用场景建设等，取得突破性进展；四是加强地方志编纂，全市形成了“成都风土人文丛书”方志品牌，新津区除完成地方志书及年鉴编纂外，组织编纂了大量历史文化书籍；五是加强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充分利用“成都方志”微信平台及“成都市情网”，并加强与成都文旅、成都发布、成都市广播电视台等有关部门及媒体平台的合作，围绕讲好成都故事、传播成都声音、弘扬天府文化，组织撰写、发布了大量历史文化类文章；六是复命意识较强，贯彻落实中指办、省地方志办工作部署坚决有力。

对下步工作，陈建春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围绕留存民族记忆、记录改革发展成就，组织开展抗日战争、抗美援朝、脱贫攻坚等重大主题的口述史记录、《成都全面小康志》编纂，围绕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编纂好专题图志和地情书籍，展现地方志部门的担当作为；二是以争创中国名镇志、中国精品年鉴、四川省精品年鉴为抓手，坚持对党和国家负责、对历史负责、对后人负责的高度责任心，抓好抓实志鉴质量提升，打造堪存堪鉴的志鉴精品；三是以增强历史自信、服务改革开放为重点，进一步加强开发利用和宣传弘扬，凝聚爱党爱国爱乡正能量。

（省地方志办）

省地方志办印发 2023 年工作要点

2月28日，省地方志办印发《2023年工作要点》，从强化政治建设，夯实发展根基；做好修志编鉴，记录四川发展；深化开发利用，强化资政辅治；弘扬中华文化，坚定文化自信4个方面，对2023年工作作出安排。

《要点》要求，2023年地方志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教育引导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地方志工作中的指导地位，切实履行好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历史使命。

《要点》明确，督促、指导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当年卷当年出版”，扎实推进乡镇（街道）志、村（社区）志编纂；加强质量规范建设，严格落实全省地方综合年鉴编纂篇目审查、复核及质量抽查制度，进一步提升志鉴质量；鼓励支持各级地方综合年鉴申报中国年鉴精品工程，实施四川省年鉴精品工程，创建四川年鉴精品品牌；积极推进《四川扶贫志》

《四川全面小康志》《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年鉴》2023年卷、《四川抗日战争志》《四川抗战历史文献》等重大编纂项目，抓好市（州）扶贫志、全面小康志编纂业务指导；推出高质量、高价值的资政成果，服务党政决策；推进《大熊猫图志》英文版、

《九寨沟图志》《川金丝猴志》编纂出版，启动《四川地理标志产品大观》编辑，助力文化强省旅游强省建设；积极推动四川省方志馆、四川省方志文化交流中心建设，深化“史志七进”，指导各地建好、管好、用好方志馆、史志阅览室；深化理论研究，办好《巴蜀史志》期刊，充分发挥地方志平台优势、资源优势，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巴蜀文化传承弘扬。

《要点》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以及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地方志机构主任工作会议精神，狠抓“存史、育人、资政”三项主业，推动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和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贡献方志力量。

（省地方志办）

【市州动态】

《洛带镇志》入选中国名镇志文化丛书

2月21日，《洛带镇志》入选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的第七批中国名镇志丛书名单，是本批次四川省唯一一部入选的名镇志书。该志书约30万字，分千年古镇、世界洛带、基本镇情、文物古迹等11个篇章，详实记述了洛带镇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充分展示了“中国西部客家第一镇”的独特魅力。

（成都市龙泉驿区地方志办公室）

德阳市召开“精品年鉴品读季”总结会

2月16日，德阳市召开“精品年鉴品读季”总结会，总结取得的成效，通报表扬全市“精品年鉴品读季”优秀作品、《德阳年鉴》2022卷优秀基础稿件，并向作者颁发荣誉证书，相关单位作经验交流发言。省地方志办党组成员、副主任赵行出席会议并讲话。各区（市、县）、市直部门、工业企业和金融机构分管领导及区（市、县）地方志工作机构主任120余人参会。

（德阳市地方志办公室）

泸州、内江等地积极推进2023年卷年鉴编纂

泸州市以2023卷《泸州年鉴》篇目设置为抓手，奋力推动年鉴质量提升。一是根据省地方志办《关于市（州）地方综合年鉴2022卷编纂篇目审查意见的函》《关于市（州）综合年鉴（2021卷）质量抽查情况的通报》，逐项梳理2021卷、2022卷《泸州年鉴》篇目存在问题，调整完善2023卷篇目内容。二是通过座谈交流、互赠书籍等方式，学习兄弟市州地方志部门年鉴编纂工作模式，特别是篇目设置、入鉴内容、编纂流程、队伍搭建等经验。三是通过轮岗配强志鉴编审力量，集中力量培养业务骨干。四是坚持“众手成鉴”，在篇目谋划过程中，向市行业主管部门征求篇目设置意见建议，初稿完成后召开年鉴篇目讨论会，逐一讨论、修改篇目。目前已将《泸州年鉴（2023）》篇目上报

送审。

2月24日，内江市召开《内江年鉴》编写培训会，从地方综合年鉴编纂的指导思想、框架设计、条目撰写的原则方法和规范性要求等方面进行讲解，并针对年鉴资料中存在的具体问题提出解决办法，就资料收集要求进行解读。全市有关部门（单位）、县（市、区）年鉴编写人员110余人参会。

2月21—23日，南充市开展《南充年鉴（2023）》撰稿人员业务培训，市直各部门（单位）、县（市、区）地方志办151家供稿单位参加培训。主要做法：一是精心设计培训步骤、形式、内容，将151家单位根据主责主业、行业特点、撰稿重点划分为三批次，针对每批次参训单位共性问题分别设计课件，确保培训立足实际、重点突出。二是明确报送资料内容及规范，重点强调概况条目写法，选取《南充年鉴（2022）》稿件中具有代表性的3篇原稿，以存在的共性问题作为切入点，逐个条目、逐个词句进行分析讲解。三是将培训课程上传“方志南充”微信公众号、

“南充年鉴微信工作群”等，在线解答问题；针对供稿有困难单位，开展上门指导、小范围培训、个别交流；针对重点供稿单位，指定编辑部人员进行结对指导，实现跟踪服务，推动稿件质量提升。

2月27日，甘孜州召开县（市）年鉴2022卷篇目复核暨质量抽查意见反馈会，通报18个县（市）年鉴2022卷篇目复核暨质量抽查情况，书面反馈县（市）年鉴2022卷存在问题与不足。与会人员坚持问题导向，就2022卷年鉴框架结构、篇目设置、

内容归属、行文规范、版式设计等进行讨论，并对 2022 卷年鉴编纂存在问题交换意见，为进一步提升 2023 卷年鉴编纂质量提供参考。

3 月 3 日，自贡市高新区召开 2023 年年鉴编纂工作推进暨业务培训会，围绕什么是年鉴、如何编纂年鉴以及怎样把关年鉴编纂质量等开展业务培训，并对下步工作进行部署。各街道、部门（单位）年鉴编纂业务骨干 50 余人参加培训。

2 月 28 日，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召开直管区年鉴编审校培训会，从什么是年鉴条目、年鉴条目如何编写、编写年鉴条目应注意的问题 3 个方面，结合科技城新区年鉴编纂的实际案例进行授课。创业园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单位、社区（村）撰稿人员参加培训。

（综合泸州市、内江市、南充市、甘孜州、自贡市高新区、绵阳市科技城新区信息）

攀枝花、乐山等地积极推进“史志七进”

2 月 27 日，攀枝花市首家社区方志书屋试运行。该书屋位于大渡口街道大渡口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是集资料查询、便民阅读、读书交流、文化讲堂功能于一体的公益性便民阅读服务平台，建筑面积 300 平方米，设有 2 个藏书室、1 个集中展示地，收藏各类文献资料与地情书籍 600 余种 30000 余册。

2 月 21—22 日，乐山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在全市“两

会”召开之际，向市人大代表和市政协委员赠阅《乐山简史》815本，受到与代表、委员广泛好评。

3月2日，什邡市地方志办向四川亭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赠送志书、年鉴、地情书籍50册，并就如何谋划企业志编修进行工作交流，提出工作建议。

2月24日，筠连县委党史研究室（筠连县地方志办公室）开展史志进机关活动，邀请全县60余个部门（单位）参加“筠连县2023年史志精品课堂”，从“什么是史志、史志的功能、学史修志的重要性、什么是史志‘七进+’、部门（单位）在史志工作中如何发挥作用”5个方面作介绍，围绕《筠连年鉴（2023）》供稿的内容选题、结构条目、写作体裁、图片选取等进行讲解并提出具体要求。

3月1—2日，壤塘县党史研究和地方志编纂中心向全县11个乡镇、藏陶传习所和中心校赠送《壤塘年鉴》（2022卷）等史志书籍700余册。

（综合攀枝花市、乐山市、什邡市、筠连县、壤塘县信息）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报：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

送：各市（州）党委、市（州）人民政府。

发：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党史地方志研究室，地方志编纂中心）。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3年3月6日印发

（共印3份）